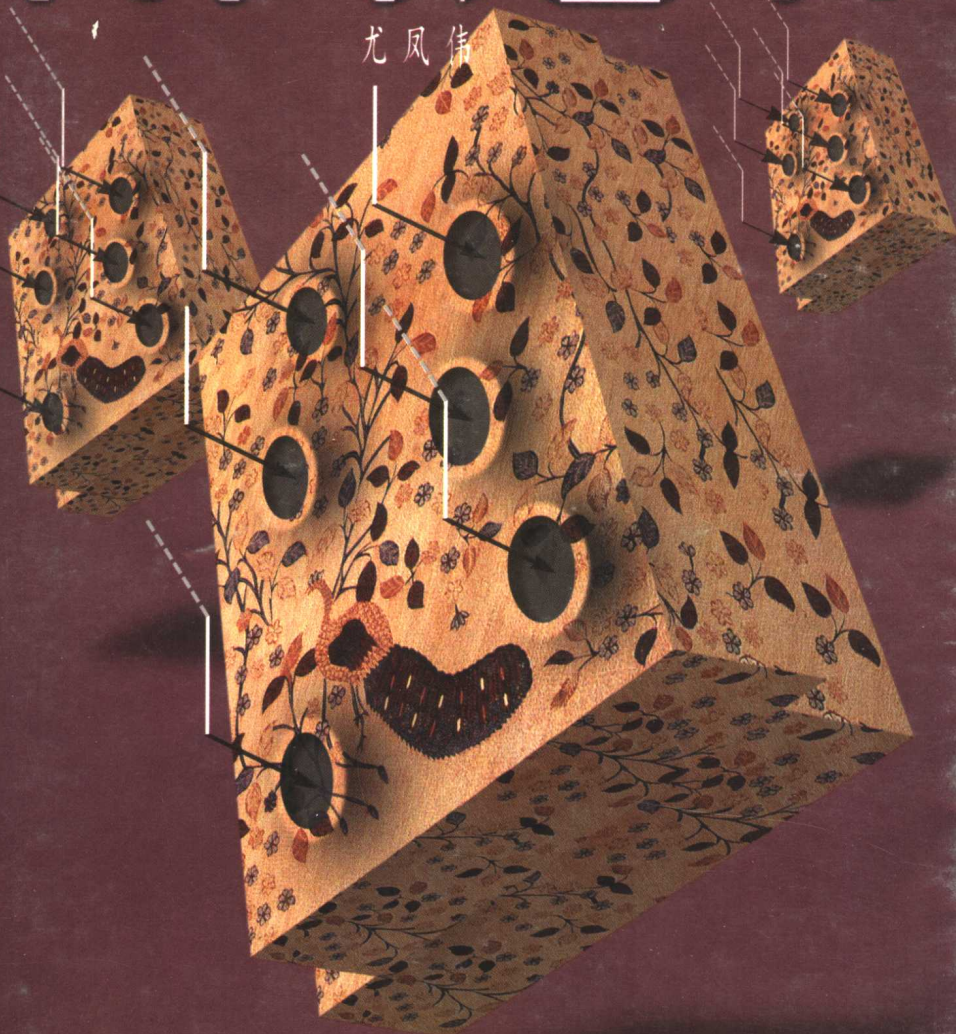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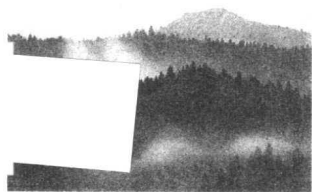




石门绝唱

尤凤伟





十二月文丛

石门绝唱

尤凤伟

泰山出版社

十二月文丛

石门绝唱

著者/尤凤伟

出版/泰山出版社 (地址:济南市经十路 127 号 邮政编码:250001)

发行/新华书店经销

印刷/山东新华印刷厂

规格/850×1168mm 32K

印张/8.875

字数/206 千

版次/1998 年 6 月第 1 版 199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/1—5000 册

书号/ISBN 7—80634—090—4/1·6

定价/13.00 元

泰山版图书,如有印装错误请直接与印刷厂调换



十二月文丛

石门绝唱

尤凤伟

责任编辑：梁晓东

平面设计：吴 勇

编者的话

1993年12月

现在国内的各种“文丛”和“文库”已经很多了,我们之所以还要推出“十二月文丛”,是因为觉得仍有必要。

该文丛力倡新作,兼顾旧作。

新作是指第一次面世的作品。而今天的艺术生产能力好像空前强大,各种体裁的创作品如潮水般涌现。这当然值得庆幸。可是选择的难度增大了。我们将奋力寻索,把有新气有正气有才华的作品直接送到读者面前。

旧作指曾经被收入过其它集子的篇章,主要是部分中短篇幅的作品。而今各种文丛和选本的交错投

影越来越重,作品的重复已成严重问题。但我们对此并不过分忧虑,因为艺术的存留与淘汰最终仍由心灵的需求给予制约,这正是历史的一种过滤方式。读者和编者都在选择。重复是一种强调,选择更是一种考验。我们对此将极为审慎。

该文从突出倚重作品的诗性。

因为比起惯常所说的“思想性”和“探索性”以及其它诸性,“诗性”是至为关键至为要害的一个部分。抽掉了它,其它或不存在,或七零八落。我们发现,诗也是思想的最好表达方式,伟大的哲学家,最后也总是走进了浓郁的诗情。仅仅用“思想”去表达的“思想”,常常是十分令人生疑的。

该文从对各种体裁一视同仁。

既然诗性被视为艺术的本质,那么采取什么形式去表现也就无关紧要了。诗,小说,报告文学,散文,戏剧,文论,只要体现和洋溢着生命的真挚与饱满,都将是我们的最好抉择。某种体裁的偏重和流行往往是一种时代的趋势,它既有自己的规律和逻辑,又隐含了十分粗暴的一面。这种偏重和流行会造成一个时期思想与艺术的流失,因此在作品的选择上,就要尽力穿越俗见所附加在体裁本身的阻碍。

该文从将努力坚持,续作不断。

我们相信任何事业的功效都在于积累,而积累则需要坚持。应运而生事物都由兴致冲冲开始,以疲惫无趣结束。除却远非心志之力所能移动的阻碍在前,否则就应韧性拓进。艺术诚然是浪漫的事业,但兴之所至随意点染却不会有真实的建树。在寒暑冷暖四季皆劳作不息,恰是“十二月”的含意。

目 录

1	第一章	金 龟
61	第二章	夜 话
100	第三章	吃 语
154	第四章	绝 唱
216	第五章	泱泱水
269	后 记	

第一章 金 龟



麦子黄熟了,这是驹子落生二十八载所经历最潦倒的麦季。

一大早,驹子便起身往集上去。农忙时节,通往镇子的大道行人稀少。驹子披一件与时令甚不相宜的黑棉袄,踽踽独行。这条路,他曾跟在伯父和公驴后面来来回回不知走了多少遍,可以说他是在这条路上度过了童年和少年。伯父脑后长长的辫子以及公驴胯下长长的阳物至今在眼前闪烁难忘。伯父死去,公驴卖掉,他就独自走这条路了。这条道被称作官道,在乡间算得上宽阔,两旁长满树木,似两道绿堤。

这条官道是这方地面几辈人的骄傲,因乾隆皇帝巡察路过而名。说那一年此地正值大旱,乾隆帝见田地里禾稼一片枯焦,遂生怜心,降旨御膳一应用品皆不得从民间索取,只可猎取野物充饥。随行人等立刻遵旨,命人

四下狩猎,然直猎至日沉西山夜幕降落仍一无所获。乾隆感叹曰:此乃兔子不屙屎之地矣。随之又降下免收税赋的御旨。想必是乾隆帝于情绪激昂时有失斟酌,御旨忽略了时间上的界定,这就叫当地人钻了空子。他们把御旨刻在碑上,立在官道之旁,告示于天下。皇恩浩荡,世世代代数百年不税不赋,直到最后一个清帝被罢黜为止。这块免税碑至今还在,面目依旧,却全然没了用处。

驹子无精打采踏着这条官道向前行走,刚刚升起的日头暖融融的,晨风里饱含着成熟麦粒的芳香。视野里除了一片片金黄的麦子,还间杂着一方一条的碧绿,那是玉米、谷子和高粱。抬头可见远处那座青黛色大山,听说山上早有土匪盘踞,土匪在山上种植鸦片,并时常下山抢劫和绑票,搅闹得四周乡人惶惶不安。驹子已好多年没上山了,他知道伐木和狩猎比给人扛活消停得多,可他胆子小,不敢冒这个险,如此,摆在面前只有劳苦筋骨这条路了。

从村子到镇上只有七八里路光景,驹子晃晃荡荡就到了。这镇叫龙泉汤,由温泉而名。镇中热泉四布,从很远的地方望得见镇子上空蒸汽腾腾,并可闻到刺鼻的硫磺味儿。一方水土养一方人,这龙泉汤正是得益于此种地利,才成了方圆百里最繁华的处所。大街小巷布满作坊和商号,招牌五光十色,客棧、饭铺、茶庄、成衣铺、温泉澡堂、当铺、烟馆、赌场、妓院……凡大地场有的,这里一应俱全。这里的集市也是附近最大的交易地,山货、海鲜、菜蔬、干果、粮食油料、牛马猪羊,无一短缺。从四下村子来赶集的人熙熙攘攘,尤其逢年过节,大街上如同赶山会般热闹非凡。眼下庄稼人正忙于麦收,集市清淡多了,来赶集的多是老人和女人。

驹子径直来到人市。

人市在集市的北头,两棵老柳树下的空地上。再往前就是

牲口市。往日牲口市也是一处热闹地场，马嘶驴叫，猪羊合唱。今日这里清静，空空荡荡。惟有一股股畜粪味被风吹到人市上，令人厌恶，也使人记起那里往日的繁荣。

所谓人市自不是贩卖人口之地，那是黑道上的勾当。人市出卖劳力，又称工夫市。每到农忙时节，那些无地或少地的闲散劳力便来此等人雇佣，挣几升粮食度日。驹子赶到时这里已有二十几号人“上市”。这些人驹子大多不认识，大家一律身穿黑棉袄，蹲在地上，害羞似地低着头，脊背朝天，从远处看酷似一群趴在地上的乌龟。在这一带，凡出门扛活的人哪怕在炎热的夏天也要披一件黑棉袄，谁也说不出这规矩始于何时又作何道理，可辈辈世世这么延续下来。于是这类人便有了一种特殊的标志，如同犯人脸上了打了金印一般。

驹子无言地加入“乌龟”的行列。

这是一个令人懊丧的时刻，使人不由自主地一下子联想到与其毗邻的牲口市。每当这时驹子便在心里无比愤恨地诅咒着：

“操你个先人……”

说起来，驹子的愤恨并非没来由，诅咒也情有可原。上溯三代，他家在官道两旁是首屈一指的大户。曾祖父曾捐过一顶七品顶戴，风光一生，寿终正寝；祖父以农事为本兼做生意，宋家在他手中到达鼎盛。然而到他爹这辈上，家境便开始败落了。驹子爹是个不务正业又十分晦气的人，嗜赌，却总赌不赢，愈不赢又愈不肯罢手。几年工夫一份好端端家产就踢蹬光了。驹子正于这家运忧戚之时降至人世。出生那天，正巧家中那头即将典卖的母驴下了驹儿，驹子爹大喜过望，趁兴为儿子起名驹子。两驹子可算是他这辈子最可观的收获了，可他命里又注定担不起，不久高呼头痛而死，死时尚不足三十。他给妻儿留下的只有三间伙计屋和几亩未来得及卖掉的田地。长大成人后的驹子的

记忆中没留得爹的点滴印象，他们父子血缘的惟一体现，便是驹子每每想起这个与自己有着不可等闲瓜葛的人，就生出一股愤恨，特别在他暗自悲怆之时这种愤恨便达到极至。

“操你个先人的……”

骂过第二声，心中的怨恨稍稍平息下来。这时一个粗黑汉子走到他面前，神色古怪地打量着他。他看不像是雇主，没吭声。那汉子先开口问他是哪村的，他说宋庄。那汉子又问他叫什么，他说叫宋驹子。那汉子放肆地笑起来，笑过之后，正色问他要多少工钱。

“一升半。”驹子说。

“不行，要两升！”汉子说。

他抬头看看汉子。

“要两升。今天来的人一律要两升，不管是驴驹马驹都要两升。听清楚了没有？”汉子说。

驹子心想，昨天要了一升半，雇主嫌他活干得不好，没再雇用。眼前这汉子逼他加码要两升，是何道理！

那汉子见他不声不吭，面上现出蛮相，两眼凶凶地盯着他。“谁跳槽就叫他知道好歹！”说着把一只握紧的拳头对着他的鼻尖儿，“闻闻啥味儿？”

这是一种带有浓厚当地色彩的挑衅方式，具有明显轻蔑与污辱的性质。被挑衅一方是应战还是告饶只能有两种约定俗成的回答：“屎味儿”或“铁味儿”。

“铁味儿。”驹子说，低下头去。

“知道铁味儿就中。”汉子嘿嘿笑了两声，收回拳。

驹子无限悲怆地叹了口气。他自己又何尝不想多要工钱？三升、五升，多多益善，哪怕一座金山也不愁搬不走。可他又不能不正视自己，凭这副螳螂身架，与刚才那粗黑汉子样的人摆在一起，如同小鱼穿在大串上，没人会雇他，反倒给人家当了垫背。

这也正是那汉子迫他就范的用心。只有在别人都被雇走之后，才会有雇主将就他。

日头渐渐升高，空场上的“乌龟”渐渐减少。那让他闻拳头的汉子亦早不知去向。剩下的三三两两都是些与他差不多斤两的货色。他恨恨地想：今日怕找不到吃饭的地场了。

他正要张嘴再操祖宗时，一个年轻女人笑盈盈站在他面前。

“大兄弟，要多少工钱呢？”女人问。

“两升。”他鼓足勇气说。

“跟俺走吧。”

驹子一愣：这女雇主咋不讨价还价便雇定了他？愣过之后便是一阵窃喜，心想还是女人好糊弄些。

他站起来方看清楚，女东家是一个年轻俊俏的小媳妇，眉眼和善水灵，面皮粉中透红，身量细细高挑，穿一身紫绸裤褂，露在衣领上面的脖梗葱白似的嫩。一看便知是大户人家的女眷。

他忽然感到两升麦要得惬意。

“哪村？”轮到他问她。

“大苇子。”她说。

离开人市，小媳妇没立即带领驹子往自己村子去，却逛起集来。日头斜照着街道，有些耀眼。她先去了肉市，割了猪肉和牛肉，让驹子提着；又去鱼市买了鱼，也让驹子提着。驹子提着这些东西口水就有流出来的意思。他不由想起昨天的雇主，那人家种着几十亩好麦，黄灿灿的一大片，却吝啬得很，萝卜丸子炸焦了当肉，几条小鱼躺在盘子里，可怜巴巴，张着眼，告饶似的。自然他也没有饶恕，只是边吃边在心里骂个不止。今天，无论是小媳妇应下的工钱还是买来的这些东西，他都十分满意。

小媳妇买东买西在集上逛个没完，后来停在一个卖王八的摊子前。那卖王八的老头似与她很熟。驹子心里称奇，莫非女东家

要买王八伺候伙计不成？这种事他听也没听说过。这奇丑无比的家伙比山珍海味还珍贵，大补，能补得男人金枪不倒叫女人告饶，这一点他倒是听说过，可他既没吃过王八又没沾过女人。

小媳妇在摊前蹲下身，看着地上的五六只大小不一的王八，久久地看着。

驹子站在后面看小媳妇，觉得她像一簇鲜艳的鸡冠花。

小媳妇选中一只王八，指给老头儿，老头开了价，竟要十二块钱。驹子大吃一惊，而小媳妇一如在人市雇他那样，不讨还价钱便把钱付给了老头儿。驹子愤然想道：谁家有这样一个女人，即使有万贯家财，早晚也扑腾光了。要是把这笔王八钱给了自己，买粮食足够吃上两三个月，那样又何必累死累活给别人拔麦？

出了镇子，日头被一块黑云遮住，田野上阴沉沉的。远处天边堆积着草垛般的云团，不明动向。小媳妇放慢脚，问身后的驹子天能不能下雨。事实上驹子对于气象的经验也很有限，他没有自己的地，用不着操心天旱地涝阴晴雨雪之类的事。这时他便抬头望望天，说没有雨。

小媳妇脸上露出欣慰。

大路两旁的麦地布满拔麦的男人和女人，拔麦扬起的尘土弥漫在半空，又被风吹到远处。色彩在原野上不断地变幻着，似入幻境一般。

驹子和小媳妇同时听到从麦田深处传来悠悠扬扬的歌调，这是一支古老的歌调，在当地男人女人都会唱。女人唱得情意绵绵，男人唱得古里古怪，却别有一番风味儿：

送哥送到大路东，
老天爷刮起了西北风，
刮风不如下雨好，
下雨能留郎到五更。

送哥送到大路南，
从怀里摸出偷爹的一吊钱，
这五百给哥买烟抽，
这五百给哥带上当盘缠……

驹子开始在东家地里拔麦日头已升到半头顶。还真叫他蒙对了：雨没下得来，云消天晴，可这又委实不是他所情愿的。当地人讥讽扛活的有三盼：工钱高、吃好饭、下雨天。对驹子来说，今日前两盼已不成问题，惟这最后一盼没了指望。

这时他已经知道，东家是这村一户姓芦的财主，叫芦云亭，是村中首富。这芦云亭远近有些名望，虽为乡绅，却颇能文墨，写一手好字。为人和气，乐善好施，故得芦善人美称。在这之前驹子已知他的大名，只是没见过面。芦善人年近花甲，膝下二子，老大在城里为商，经营一片布店；老二在家帮他看守田亩。去集上雇来驹子的便是二儿媳，名唤玉珠，是南面三十里宫家埠宫财主的千金。

大苇子村四周是河，沿其中的一条上溯，便是驹子所在的宋庄，两村只隔四五里路。每到雨季，大雨滂沱，河水暴涨，站在宋庄村头向大苇子村瞭望，会看见白花花的大水将大苇子村围住，时时有被淹没的危险。两村素有仇隙，天旱时节，为争掠河床中那一脉细细水流不惜大打出手。于是每当河水暴涨时，宋庄人便一齐奔上大堤，幸灾乐祸地期望能一览仇家村子被淹没的壮观景象。人们在河堤上一边观望奔腾的大水一边自语：淹了淹了。事实上却总难以如愿。大苇子人说他们有龙王暗地保佑，水上升村子也随之上升。渐渐宋庄人也相信了这一点，而后又抱怨着龙王的管闲事。不过驹子对大苇子村却没有多少成见，他没有地，用不着河水，一切与他无关。当小媳妇在集上报出村名时他竟暗自庆幸：这村河套地居多，沙质，拔麦省力。对他来说这一点至关重要。

在地里拔麦的还有东家的两个扛活的，一个，小媳妇叫他柱子哥，三十出头是伙计头儿，另一个姓常，年岁要小些，都不是本地人。

驹子被小媳妇玉珠领到地里时两伙计已拔倒好大一片麦子。伙计头柱子仰脸看看日头，随后吩咐驹子跟在他身后拔麦。

驹子无言地服从。

收麦是一年四季里最苦最累的活计，再壮实的男人经过一个麦季也要脱掉一张皮。这一带的人似乎不知道麦子可以用镰刀割，也许知道但舍不得把麦根留在地里头。在柴草奇缺的平原地，麦根是不可多得的燃料，火力旺，易燃，烧起来噼噼啪啪，如同年节的鞭炮，充满了喜庆与温馨。然而拔麦给麦收增添了无限的艰辛。特别在干旱年景，土地坚若石板，麦在石上生根，再硬的手掌也要给磨出血来，疼痛钻心。驹子小小年纪中没拔过几次麦，身子又单，这活儿令他望而生畏。站在大片黄灿灿的麦地里就有一种晕乎乎的感觉，同时刻骨铭心的恨意又油然而生。

“操你个先人……”

伙计头柱子在前面一马当先，拔麦的架势干练老道，一看便知是熬炼出来的庄稼把式，天生一个伙计头儿。驹子跟在他身后，姓常的小伙计又跟在驹子身后，驹子就被夹在了中间。这是一个倒霉位置，前面有人牵着，后面有人赶着，牲口似的。这是伙计头儿对付新伙计的惯用伎俩，来个下马威。干了没多久，驹子便感到吃不消，使出了吃奶的劲儿还是跟不上趟儿，被落下好远。头上的烈日像要在他的脊背上烤出油来，从麦垄里钻出来的风热烘烘的，一股焦糊味儿。驹子喘不过气来，可他丝毫不敢怠慢，弓着腰，一把一把将麦子拔起，然后用脚和小腿扑打干净。好不容易拔到地头，刚想直腰歇息一会儿，只见伙计头柱子早返身向地那头拔过去，一会儿工夫又拔出老远。与此同时姓常的

小伙计也拔到地头，也没有歇息的意思，站在那儿不怀友善地盯着他，催他下手。他无可奈何，只得再度弯腰拔那该死的麦。

“操你个先人啦……”他再度在心里开骂，可这遭骂的不是自己的先人，而是两伙计。骂他们是溜东家沟子的马屁精……

驹子心中的怒火一直鼓胀到吃晌饭时才渐渐得以平息。饭食鱼肉齐全，白面馍，景芝老白干，却没有王八，他想是留到晚上啦。东家芦善人和二少爷陪伙计们吃饭，上午这父子俩在场上晒麦，头上身上还沾着麦芒。老东家慈眉善目像一个笑嘻嘻的土地爷；二少爷温文尔雅像个书生。早先他在城里随大少爷做生意，后来见父亲年岁大了，便回家帮着经营田产了。老少东家一齐向伙计劝酒，说这是解乏酒，喝了好歇个晌。驹子初来乍到，老东家对他更加关照，添酒夹菜，问长问短。不知怎的，东家的善待竟又勾起他心中的哀戚：要不是自己的老子爹和伯父把那份当该属于自己的家业糟践光，自己咋会落到给别人扛活端人家碗的下场？当然驹子也不会放过眼前这大饱口福的机会，菜很可口，酒是上等的，他放开肚肠，尽量往里装填。

饭后，二伙计回伙计屋睡觉去了，驹子一人出了村子。他中午从不歇晌，觉得黑下都长得睡不完，何必白天再睡？村外有座水塘，他想洗个澡，同时打探一下有否可抓的鱼。驹子从小嗜水，水性极好，在伯父死后最窘迫的日子里他靠这本领才没有饿死。

这是一座不大不小的塘，水很清澈，在正午的日光下泛着蔚蓝的波纹。塘边生长着茂密的水草，还有柳树和槐树以及杂七杂八的灌木。在一株老柳下，一座木板栈桥从岸上伸到水里。驹子没有从这里下水，他转到一丛灌木后，三下五除二脱光身子，把衣裳掩在树丛里，然后一头钻进水中。顿时，暑热如惊鸟四散，全身无一处不被清凉的水浸泡着、抚摸着，舒服至极。他一面游泳一面试探着水的深浅，塘底是沙质，由四周向中间倾

斜,最深处没过头顶。这时驹子便踏水,踏水是他的能事,可以把肚脐眼升到水面之上,如同水下有东西把他高高托起一般。他渐渐接近塘中心,水愈见清爽。这是一座活塘,由一条小河贯通,塘水终年不腐。

驹子觉出不断有鱼蹭着他的身子,凉凉的,滑滑的,他能从瞬间的接触中辨别出鱼的分量和种类,同时判断出是否有捕捞价值。他觉得这是一座很好的塘,鱼的储量很高,可留着来日慢慢收拾。他很兴奋,停止了手与足在水中的动作,让身子下沉,当他的整个身子完全没入水中时,他感到由衷的惬意。他睁开眼,向四下寻觅,他没看到那些注定要倒霉的鱼。

他浮上水面时看见从村子方向走来一个女人,女人扛一只篮子,紫红衣裤。他认出是东家二儿媳玉珠,立时心慌。自己赤身裸体,即使没在水中,也感到羞耻。他想向远处游去,又怕弄出声响让女人看见,只好在原处不动,尽量让身子沉下,只把两眼露出水面。

小媳妇玉珠却没发现塘里有人,脚步轻盈地向水塘走来。驹子已能看清她那紧箍腰身的紫红裤褂以及两簇火焰般跳跃的绣鞋。驹子这么看着忘记了呼吸。小媳妇走到塘边,没停,径直上了栈桥。这时已与驹子相距很近,驹子能看清她笑盈盈的眉眼,高高耸起的胸。她却仍未看见水中的驹子。她从从容容走上桥头,蹲下身,把篮子放在身后桥上,接着探身从塘里撩水洗脸,水波一圈一圈向驹子奔去。洗过脸,她索性坐下,脱了鞋袜,露出一双白生生的小脚。他看呆了,长这么大他从未看见过女人的赤脚。女人把脚投进水中,来来回回地划动,脸上露出十分惬意的神色。驹子只觉得这脚在他的光身子上来回地抚摸,一会儿从胸上滑过,一会儿又从腓上滑到大腿之间,凉凉的,痒痒的,细腻无比,如同成群结队的鱼在他的身上蹭来摸去。这种舒心一直持续到女人把脚收回桥上,擦净穿上鞋袜,他才深深吐出